

黔西市 2019-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黔西市 2019-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

合 同 编 号：

甲 方：黔西市农业农村局

乙 方：贵州宏达盈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

合同签约地点：黔西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黔西市 2019-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竣工验收服务合同

甲方（采购人）：黔西市农业农村局

乙方（供应商）：贵州宏达盈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一、合同内容及要求

完成黔西市 2019 年、2020 年及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服务工作（包含但不限于外业工程质量排查、复核、指导整改以及内业资料审查）并出具《竣工验收报告》。

二、合同总价款：大写：玖拾万零叁仟捌佰元整，小写：903800.00 元。

三、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 1、符合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 2、验收标准、规范：按国家、地方及行业的相关要求及采购人要求；
- 3、验收方式：由成交供应商组织，采购人及项目参建单位、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参与验收工作；
- 4、成交供应商出具黔西市 2019 年、2020 年及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并通过采购人的验收。
- 5、验收人员不得与参建单位（施工、监理等）存在利害关系，确保验收过程客观公正；
- 6、必须全面审查施工资料完整性，对缺漏或不合规资料提出整改意见；
- 7、依据设计图纸和合同要求，检查工程实体外观质量及功能性；



8、发现质量缺陷时，按照集中整治有关要求，认真记录缺陷问题，明确提出整改措施并监督复验，直至达标。

四、服务约定

1、服务完成时间：合同签订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供齐全符合要求的项目验收所需要资料后，及时完成建设项目复核验收，并完善项目验收复核报告及相关资料。在组织验收工程中，如遇下列情况，需顺延期限的，甲乙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并通过书面的形式确定顺延的期限：

- (1)天灾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的；
- (2)因甲方未及时提供验收项目所需资料的。

2、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服务方式：成立验收组，通过听取建设单位等相关单位成果汇报、查阅档案、核实现场、测试运行、实地走访等多种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全面验收，形成项目验收情况报告。

4. 乙方服务人员组成：乙方按磋商响应文件“项目成员一览表”中派齐项目成员，并根据实际需要增加相应工作人员。乙方项目成员如有更换，需书面取得甲方同意，且更换后的项目成员须为乙方聘用人员。

五、验收标准、方法：（需提供三份验收资料）

- 1、听取汇报，查阅项目档案、工程资料及其它相关资料；
- 2、实地全面排查所有工程设施设备、测试运行、走访农户、召开座谈会等；
- 3、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科技手段，并发挥第三方(中介机构)的作用，提高验收工作质量和效率；



4、认真梳理验收中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及时督促整改工作，注重从源头上消除问题产生的隐患，做到严格验收与认真整改相结合。验收人员应当忠于职守、廉洁自律、保守秘密、公正客观。验收人员与被验收单位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5、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应提出整改要求，并按照有关规定作出处理决定或提出复验时间；

6、根据验收情况分析汇总形成验收结论，向项目单位反馈意见，按时提交验收报告。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乙方出具《竣工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经甲方审核认定，财政资金拨付到甲方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服务费（90.38 万元）。

七、免费质保约定

1、乙方对出具的验收报告、工程质量评估结论承担终身责任，若因验收弄虚作假导致工程质量问题，需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八、售后服务承诺（包括服务的内容、方式、响应的时间、电话、质保期满结束后的维保等相关内容）

1、验收报告交付后一定期限内，乙方需对报告存在的技术性遗漏或错误提供免费修正服务；

2、发现工程质量缺陷时，乙方必须提出书面整改方案，并监督整改到位后进行复验，确保问题闭环处理；

3、如遇上级抽查，乙方需无偿提供原始验收记录并协助复验工作。



九、履约担保

乙方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提供；

履约担保金额：合同价的__/_%；

履约担保期限：履约担保的有效期限始于工程开工之日，终止日期则可以约定为竣工交付之日。履约担保金在签订合同前交财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履行手续无息退还。

十、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如数赔偿；乙方未按约定期限交付标的物，每迟延一天须按合同总价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价的 10%。如果乙方对合同迟延履行超过合理期限，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并且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方违约：甲方未能按双方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货款，按有关法律规定对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但违约金及产生的贷款利息等不超过合同价的 10%。

3、双方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处理。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协商和解，如双方协商不成，可将争议交由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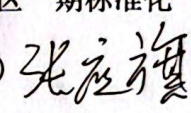
十二、其它约定事项：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可补充之。

十四、本合同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执肆份，报送招标代理机构贰份。



十五、本合同自签定之日起生效，随合同履行完成而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签定日期：2025.8.4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单位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高坪街道延长线高新工业园区一期标准化厂房四号楼第四层(B12)  电话：15117511256 开户银行：贵州仁怀茅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户名：贵州宏达盈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82000 0000 0006 28554 签定日期：
--	--

